

# 2023年枣庄市能源局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

2023年以来在枣庄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省能源局和市司法局的具体指导下，我局紧紧围绕省市有关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。2023年5月我单位被评为“创建全国法制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先进集体”。

## 一、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**（一）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**市能源局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。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、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部署等，充分利用“学习强国”、“灯塔党建在线”等线上学习平台，统筹“三会一课”、“主题党日”形式，组织党员开展学习。积极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、“集体+自学”、“必修+选修”等多种形式，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积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能源领域面临的深层次问题，在法治化轨道上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。

**（二）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行动计划。**定期谋划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把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本部门发展总体规划。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、行政执法责任制，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依法全面履行部门

职能，积极投身争创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建设，强化行政处罚的规范、合法性执法审查，进一步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行为。

**（三）加大重点领域行政执法力度。**坚持生命至上，加大执法力度。在抓煤矿安全生产方面下狠功夫：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、安全生产大检查、大诊断大执法及百日攻坚行动。2023年以来已完成30矿次，共查处问题803条，立案处罚20矿次，立案率66.7%，行政罚款执行到位305万元。节能执法方面，按照省发改委、省工信厅的有关部署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统筹书面检查和现场监察，围绕重点行业、企业进行节能监察，截至目前，已完成监察煤炭生产企业14家、焦化企业2家、水泥生产企业8家，剩余企业正在按计划稳步推进中。电力安全运行管理方面：开展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执法检查25次，下达执法文书18份，查出隐患问题44条，已整改44条。油气管道保护方面：截至目前，截至目前，全市油气管道已开展安全检查15家次，下达执法文书11份，排查企业层面隐患50项、完成整改43项。71处人员密集型高后果区视频监控全部安装到位，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100%。

**（四）加强和规范煤矿安全监管执法。**在政府网站和部门网站，公布本部门执法主体资格、行政执法依据、行政执法信息、权责清单等信息。通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及时公示执法检查行为和行政执法决定；按照分级分类监管要求，确定不同类别煤矿的监管周期和检查频次，明确每处煤矿企业的安全监管主体，按照年度及月度执法计划对煤

矿企业开展执法检查。按照上级系列活动开展进度，并结合煤矿实际情况制定检查方案，坚持全程记录行政执法各环节，规范制作行政执法案卷并归档，实现执法全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；立案处罚案件及时报送法制审核机构审核，5万元及以上处罚案件，依法进行集体讨论。创新执法方式，利用枣庄市煤矿安全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的网络监控系统，通过信息筛选收集比对发现隐患点，可远程询问，调度情况，扮演着执法“千里眼”的角色。

**（五）加强以发展为主题开展全市能源行业普法。**加大《枣庄锂电产业发展促进条例》宣传力度。一是**精心组织学习培训**。组织各区（市）能源部门、各锂电企业开展集中培训，进一步深入学习《条例》内容。会同发改、科技、工信、财政、人社、金融等相关职能部门，开展《条例》学习研讨，结合各自实际，落实管理服务责任。二是**推动政策融合运用**。将《条例》实施与规上企业和重点项目帮包、全生命周期服务、实现工业倍增目标等紧密结合，进一步完善《新能源及锂电产业链长制推进机制》，推动我市锂电产业加快发展。三是**持续扩大影响力**。策划开展《条例》系列主题采访，组织本土企业参加各类有影响力的比赛、论坛等活动，特别2023 枣庄国际锂电产业展览会，我局进行多角度、全方位宣传，切实提高《条例》的知晓度、关注度和影响力，持续打造枣庄“北方锂电名城”优质品牌。

**（六）大力宣贯能源行业相关法律法规。**充分利用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、宪法宣传周暨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

月等时间节点，采取集体学法、专题辅导、观看视频、播放标语、个人自学等形式，持续开展和深化宪法宣传活动。将宪法精神化为自觉观念和自觉行动，作为能源管理的根本依据，在落实能源行业法规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工作中，注重加强对宪法精神和要求的宣传，树牢宪法至上理念，维护宪法的尊严和权威。认真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大力学习宣传贯彻与能源管理密切相关的安全监管、电力、煤炭、油气、能源节约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。配合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突出宣传《行政处罚法》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《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规定》《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》等新法新规。结合推进“简化获得电力”突出宣传《山东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。进一步学习宣传《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统计法》《政府投资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与管理工 作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切实增强普法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**（七）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保障措施。**一是积极报送依法治市相关材料。按照全民普法依法治理办公室、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等相关部门通知精神，联系能源行业工作实际，按时报送相关政策法规材料。二是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。全局 26 名执法人员全部做到持证上岗。2023 年上半年完成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年审、3 名人员执法证件考试和执法证到期换证工作，10 月初组织 6 名在编人员进行执法培训，目前全部通过执法证申领考试，取得执法资格。三是深化法治建设工作责任落实。认真落实法治建设

第一责任人职责，主要负责人积极发挥组织者、推动者和实践者作用，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，与能源管理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，形成了主要负责人亲自抓、分管负责人靠上抓、责任科室具体抓、其他科室协同抓、全体人员齐参与的法治建设工作责任体系。

## **二、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**

法治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方面还存在短板。全市能源系统公职律师覆盖面不够大。区县一级公职律师不足，存在共用公职律师现象。下一步培养本单位公职律师，提高公职律师的专业化水平。

## **三、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**

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按照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的要求，认真落实好能源系统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，抓好事中事后监管，保证监管执法公开公正运行。大力抓好能源领域行政执法工作，主要负责人带头研究制定年度执法计划，扎实开展煤炭、油气管道、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主动接受监督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工作方法，推动全市能源行业持续健康发展，提高应对风险的能力。

## **四、2024年度工作计划**

**（一）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。**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高度重视行政执法工

作，将其作为能源工作的“牛鼻子”来抓紧抓实，不断健全行政执法工作推进机制，加强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、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。

**（二）聚焦规范执法，确保监管效能不断提升。**认真开展“安全监管效能提升年”“执法质量提升年”活动，定期组织执法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学习，不断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素质。加强执法分析，检查前全面分析重大风险隐患，制定检查方案，提高执法检查的针对性。强化执法警示，对管理薄弱企业，向监管部门和上级企业下发警示函，并抄送区（市）政府、主管部门，进行安全警示提醒。

**（三）加强锂电条例宣传，扩大锂电产业影响力。**《枣庄市锂电产业发展促进条例》的出台为枣庄锂电产业提供有效法律支撑和发展动力。一是**参加展览赛事相关活动**。积极组织本土企业参加各类有影响力的展览会、比赛、论坛等活动，展示《条例》支撑下产业发展成果，吸引更多龙头企业和优质项目投资枣庄、落地枣庄。二是**借助多种渠道扩大宣传**。策划开展《条例》系列主题采访活动，依托中国北方锂电网和2024枣庄国际锂电产业展览会等平台，进行多角度、全方位宣传，切实提高《条例》的知晓度、关注度和影响力，打响枣庄“北方锂电名城”优质品牌。

**（四）持续抓好全市能源领域普法工作。**继续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持续开展能源行业法律法规普及宣传，普法活动进社区，进公园，进企业。从服务能源发展、能源安全等公众关心、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上，强化法律法规解读和

政策宣贯。从能源行业发展过程中带动普及能源法律法规和政策规章，并能源普法教育贯穿于能源行业发展全过程，为全市能源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打下良好的法治基础。

人勤春来早，奋进正当时。我局将强化系统思维，牢固树立“快就是大局”意识和“全局一盘棋”思想，以火热激情、奋斗的姿态投入到能源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具体实践中，为奋力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贡献力量。

枣庄市能源局

2023年12月29日